

紅樓夢

曹雪芹 高鹗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红楼梦(共三册)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字数1,075,000 开本787×1092毫米 $\frac{1}{32}$ 印张52 $\frac{3}{8}$ 插页6

1982年3月北京第1版 1982年3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000,001—435,000

书号10019·3272

定价4.10元

曹雪芹 高鹗 著

紅樓夢

中

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校注
人民文学出版社

曹雪芹 高鹗 著

紅樓夢 下

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校注
人民文学出版社

前 言

曹雪芹，是中国文学史上最伟大也是最复杂的作家，《红楼梦》也是中国文学史上最伟大而又最复杂的作品。

关于曹雪芹，目前还存在着不少有争论的问题，不仅他的生卒年一直存在着争议，甚至连他的“字”“号”也不能十分确定，按照曹雪芹的好友张宜泉的说法，应该是“姓曹名霑，字梦阮，号芹溪居士”，但有的研究者认为他的“字”是“芹圃”，号“雪芹”。

他的生卒年问题，已经争论了几十年。他的生年，现在主要的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他生于公元一七一五年，即康熙五十四年乙未；另一种说法认为他生于公元一七二四年，即雍正二年甲辰。他的卒年，主要有三种看法，一种认为他卒于公元一七六三年，即乾隆二十七年壬午除夕；另一种说法认为他卒于公元一七六四年，即乾隆二十八年癸未除夕；还有一种说法认为他卒于公元一七六四年初春，即乾隆二十九年甲申岁首^①。

曹雪芹的父亲，现在也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是曹颀，曹雪芹是他的遗腹子；另一种看法，则认为是曹頫。

^① 按乾隆二十八年除夕，已经是西历一七六四年二月一日，故乾隆二十九年甲申仍为一七六四年。

曹雪芹的上世的籍贯，现在也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他的祖籍是河北丰润，于明永乐年间迁至辽东铁岭，后来跟随清兵入关；另一种认为他的祖籍是辽阳，后迁沈阳，他的上祖曹振彦原是明代驻守辽东的下级军官，大约于天命六年后金攻下辽阳时归附，以后随清兵入关。

曹振彦归附后金以后，先是属佟养性管辖，后来又归了多尔衮属下的满洲正白旗，当了佐领。旋即跟随清兵入关。曹振彦在入关前的明、金战争中以及入关后的平姜瓖之叛的战争中是立过功的，他历任过山西吉州知州、阳和府知府、浙江盐法道等官职。曹家的发迹，实是从曹振彦开始的。此后，曹振彦之媳，即曹玺之妻孙氏当了康熙的保姆。康熙二年，曹玺首任江宁织造之职，专差久任，至二十三年在江宁织造任上病故，康熙旋即命其子曹寅任苏州织造，后又继任江宁织造、两淮巡盐御使等职，并命其纂刻《全唐诗》《佩文韵府》等书于扬州。曹寅很得康熙的信任和赏识，康熙南巡时曾主持过四次接驾大典。康熙五十一年曹寅在扬州任上病危，康熙特命快马送药抢救，曹寅病故后，又特命其子曹颀继任江宁织造。康熙五十三年曹颀病故，康熙又特命曹寅的胞弟曹荃（宣）之子曹頔过继给曹寅并继任织造之职，直至雍正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曹頔被抄家败落，曹家在江南祖孙三代先后共历六十余年。

《红楼梦》的作者伟大作家曹雪芹就是出生在南京的。直到雍正六年曹家抄没后才全家迁回北京。当时，曹雪芹尚年幼，按生于乙未说是虚岁十四岁，按生于甲辰说是虚岁五岁。曹家回北京以后的情况，文献绝少记载，曹頔曾经在给康熙的奏折里说

到“惟京中住房二所，外城鲜鱼口空房一所；通州典地六百亩，张家湾当铺一所，本银七千两”^①等等。在曹家被抄以后，隋赫德的报告里也说到：“曹頔家属，蒙恩谕少留房屋，以资养赡，今其家属不久回京，奴才应将在京房屋人口，酌量拨给。”^②但究竟拨给了哪些房子，曹雪芹究竟住在何处，他的青年时期是如何度过的，这些问题，统因文献无征，不能确指。据红学家们的考证，认为他与敦诚、敦敏成为亲密朋友，是在右翼宗学里开始结识的，后来落魄住到了西郊，他的不朽的巨著《石头记》就是在西郊的山村里写成的。

曹雪芹晚年的生活穷愁潦倒而又嗜酒狂放，朋友们常把他比作晋朝的阮籍。他甚至穷困到“举家食粥”的地步，常常要靠卖画来换酒喝。他的画很为当时的朋友们所推重。敦诚《题芹圃画石》诗说：“傲骨如君世已奇，嶙峋更见此支离；醉余奋扫如椽笔，写出胸中磊砢时！”可见曹雪芹的胸襟和画风。可惜他的遗作至今尚未发现。

伟大作家曹雪芹，终于在穷愁困顿中于公元一七六三年或一七六四年即乾隆二十七年或二十八年的除夕去世。他的不朽巨著《石头记》的前八十回，早在他去世前十年左右就已经传抄问世；书的后半部分据专家们研究，认为基本上已经完成，只是由于某种原因未能传抄行世，后来终于迷失，这是不可弥补的损失。

① 见《关于江宁织造曹家档案史料》132页。

② 见同上188页。

《红楼梦》是一部具有高度思想性和高度艺术性的伟大作品，从本书反映的思想倾向来看，作者具有初步的民主主义思想，他对现实社会包括宫廷及官场的黑暗，封建贵族阶级及其家庭的腐朽，封建的科举制度、婚姻制度、奴婢制度、等级制度，以及与此相适应的社会统治思想即孔孟之道和程朱理学、社会道德观念等等，都进行了深刻的批判并且提出了朦胧的带有初步民主主义性质的理想和主张。这些理想和主张正是当时正在滋长的资本主义经济萌芽因素的曲折反映。

《红楼梦》塑造了众多的人物形象，他们各自具有自己独特而鲜明的个性特征，成为不朽的艺术典型，在中国文学史和世界文学史上永远放射着奇光异彩。

《红楼梦》的情节结构，在以往传统小说的基础上，也有了新的重大的突破。它改变了以往如《水浒传》《西游记》等一类长篇小说情节和人物单线发展的特点，创造了一个宏大完整而又自然的艺术结构，使众多的人物活动于同一空间和时间，并且使情节的推移也具有整体性，表现出作者卓越的艺术才思。

《红楼梦》的语言艺术成就，更代表了我国古典小说语言艺术的高峰。作者往往只需用三言两语，就可以勾画出一个活生生的具有鲜明的个性特征的形象；作者笔下每一个典型形象的语言，都具有自己独特的个性，从而使读者仅仅凭借这些语言就可以判别人物。作者的叙述语言，也具有高度的艺术表现力，包括小说里的诗词曲赋，不仅能与小说的叙事融成一体，而且这些诗词的创作也能为塑造典型性格服务，做到了“诗如其人”——切合小说中人物的身份口气。

由于以上各方面的卓越的成就，因而使《红楼梦》无论是在思想内容上或是艺术技巧上都具有自己崭新的面貌，具有永久的艺术魅力，使它足以卓立于世界文学之林而毫无逊色。

现存《红楼梦》的后四十回，是程伟元和高鹗在公元一七九一年即乾隆五十六年辛亥和公元一七九二年即乾隆五十七年壬子先后以木活字排印行世的，其所据底本旧说以为是高鹗的续作，据近年来的研究，高续之说尚有可疑，要之非雪芹原著，而续作者为谁，则尚待探究。续书无论思想或艺术较之原著，已大相悬殊，然与同时或后起的续书相比，则自有其存在之价值，故至今仍能附原著以传。

《红楼梦》在乾隆中叶以后，带脂砚斋评的八十回抄本日多，乾隆末叶即可公开在庙市中抄卖，并且价昂至数十金一部。今传乾隆时期的《石头记》抄本，尚有十一种之多，计有：己卯本、庚辰本、甲戌本、《红楼梦稿》本、蒙古王府本、戚蓼生序本、南京图书馆藏本、梦觉主人序本、舒元炜序本、郑振铎藏本、苏联列宁格勒亚洲图书馆藏本等。另有南京靖应鹏藏本，今已遗失，又程甲本的前八十回底本，原也是抄本，如果一并计入，则可以说现知的抄本已有十三种之多。当然上面所说的己卯本、庚辰本、甲戌本等名称，其干支年代，都不能代表现有这些本子的抄定年代，都只能表明它们的底本的年代，这一点早已为红学家们指出了。

在以上这些抄本中，己卯、庚辰、甲戌的底本是比较早的。其中己卯本已确知为怡亲王府抄本，其抄成年代约在公元一七六〇年即乾隆二十五年庚辰以后，现存庚辰本抄定的年代，大约是在公元一七六一年即乾隆二十六年以后，甲戌本底本的年代应

是公元一七五四年，即乾隆十九年甲戌，但现在所传甲戌本的抄成年代，则是比较晚的。在上述这些抄本中，庚辰本是抄得较早而又比较完整的唯一的一种，它虽然存在着少量的残缺，但却保存了原稿的面貌，未经后人修饰增补（其六十四、六十七两回的残缺，各本皆然，现存各本的这两回或是据程本，或是经后人增补过的），因此本书在校勘过程中决定采用庚辰本为底本，以其他各种脂评抄本为主要参校本，以程本及其他早期刻本为参考本。凡底本文字可通而主要参校本虽有异文但并不见长者，仍依底本；凡底本明显错误而主要参校本不误者，即依主要参校本；凡底本脱漏之文字，有主要参校本可资校补者，即依主要参校本补齐。

本书的注释，凡一应典章制度名物典故以及难解之语词，一般均尽可能作注释，但由于我们的能力有限，而《红楼梦》的注释又极为繁难，因此我们的注不仅可能挂一漏万，而且也可能注释得不尽恰当；我们的校订也同样是如此。有关校订和注释方面的具体情况，均见本书校注“凡例”，这里不再一一详述。

本书校注工作开始于一九七五年，其间参加工作的人员陆续有所更替，工作时间亦长短不一，难以一一表明，现以参加时间先后为序，计参加本书校注工作的有：冯其庸、李希凡、刘梦溪、吕启祥、孙逊、沈天佑、沈彭年、应必诚、周雷、林冠夫、胡文彬、曾扬华、顾平旦、陶建基、徐贻庭、朱彤、张锦池、蔡义江、祝肇年、丁维忠。

参加本书最后修改定稿的，校勘方面有：冯其庸、林冠夫、徐贻庭。由冯其庸负责。注释方面有：陶建基、吕启祥、朱彤、张

锦池、丁维忠。由陶建基负责。

全书的校注工作由冯其庸同志总负责。

吴世昌、吴恩裕、吴组缃、周汝昌、启功等几位老红学家担任本书校注工作的顾问。

叶圣陶老先生和叶至善同志对本书的校点和注释提了不少宝贵的意见，本书的前半部分，叶圣老还亲自标点、修改过不少地方。为本书的校注提过不少修改意见和撰写过许多条目及注文的还有王雪苔、江辛眉、朱家溍、巫君玉、杨廷福、杨乃济等同志。此外还有不少同志对本书的校注提过宝贵意见或帮助修改过注文，这里限于篇幅，无法一一列出。实际上本书的校注工作是在全国广大群众的热情支持下，是在他们作出的丰硕成果的基础上进行的。

我所的行政工作人员和资料室的同志，也为本书的校注做了不少工作。

南京图书馆对本书的注释和校订曾多次提出书面的修改意见，其他如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师范学院、复旦大学、上海师范学院、中山大学、安徽师范大学、哈尔滨师范大学、杭州大学、中央戏剧学院等单位，都给予了热情的支持，我院戏曲研究所和美术研究所、音乐研究所在涉及有关专业方面的问题，也给予了我们不少指导和帮助。

北京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图书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南京图书馆、人民文学出版社资料室，为我们提供了许多重要版本和资料。我院的图书馆，则为我们提供了全部的基本参考图书并给予了种种方便和支持。

本书的责任编辑、人民文学出版社古典文学编辑室的王恩宇同志对本书的校和注，都提供了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付出了不少精力。

本书的校注工作，自始至终，一直是在中国艺术研究院党委和院领导的热情支持下进行的。本院其他行政部门也给我们以多方面的协助，使这项工作得以顺利进行。

对于以上给予本书的校注以大力支持的同志和单位，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的校和注，一定还存在着许多缺点，我们衷心期望得到国内外的读者和专家的指正，以便不断修订。

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

一九八一年五月二十日

校注凡例

关于校勘方面：

一、本书以《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庚辰秋月定本)》(简称庚辰本)为底本。底本若干处缺文均依其他脂本或程本补齐,第六十四、六十七回缺文,则采用程甲本补配。

二、以下列各脂评本、抄本及程甲、乙本为参校本：

(一) 清乾隆甲戌(一七五四年)脂砚斋重评本(简称甲戌本)。

(二) 乾隆己卯冬月脂砚斋四阅评本(简称己卯本)。

(三) 蒙古王府本(简称蒙府本)。

(四) 戚蓼生序有正书局石印本(简称戚序本)。

(五) 戚蓼生序南京图书馆藏本(简称戚宁本)。此本与戚序本为同一祖本,唯个别处有异。校记中凡未特别列出戚宁异文者,即与戚序本同。

(六) 乾隆甲辰(一七八四年)梦觉主人序本(简称甲辰本)。

(七) 乾隆己酉(一七八九年)舒元炜序本(简称舒序本)。

(八) 郑振铎藏本(简称郑藏本)。

(九) 《红楼梦稿》本(简称梦稿本)。

(十) 乾隆辛亥(一七九一年)程伟元初排活字本(简称程甲本)。

(十一) 乾隆壬子(一七九二年)程伟元第二次排活字本(简称程乙本)。

三、底本与各参校本之异文,凡属底本明显的衍夺讹舛者,据参校本增删改乙之,凡校改底本之处,择要作出校记;凡底本文字可通者,悉仍其旧。

四、底本原有之回前、回后评语,一律录入校记,以备查阅。

五、底本旁添旁改文字,大致有以下几类情况:一是原抄时抄漏抄误后随即旁添旁改的,这类文字,可用己卯本校核;二是后来又用其他脂本校对后旁添旁改的,这类文字也可用其他脂本校核,以上两类旁添旁改文字,实际上是正文错抄或抄漏,应与正文同样处理;三是底本明显错误不通,旁改后文句通顺,但却无其他脂本可据,这类改文,以文理之确否而定其去取;四是后人妄改的文字,这类文字一律不取。

六、底本系抄本,所用异体字、俗字甚多,凡属异体字、俗字,一般均以目前通行的规范字予以统一,不再另作校记。但遇有特殊情况,则不作统一,仍按底本文字。

七、底本文字明显错误,各脂本亦沿袭其误,此类情况,即径改之,并作校记说明。

八、后四十回虽系后人续补,为适应读者阅读需要,仍接于八十回后,不另标出“附录”或“补作”字样。

九、后四十回以萃文书屋辛亥排印本(即程甲本)为底本,校以藤花榭本、本衙藏版本、王雪香评本、程乙本等,改字原则一

如前八十回。

关于注释方面：

一、本书注释大体上以具有中等文化水平的读者为对象。

二、本书注释条目选取的范围大体上包括书中涉及的典章故实、职官名称、服饰陈设、古代建筑、琴棋书画、释道迷信、医药占卜、方言俗语以及较生僻的字、词等。

三、本书的诗、词、曲、赋、偈语、灯谜、酒令等均加注释。为了便于读者阅读，除注明其中字、词、典故外，必要时对某些句、联以至通首大意亦略加解释。

四、注释内容力求简明，但必要时亦注明出处或径引所据原文，以资查证。

五、相同条目原则上只注一次，但有时该条目在正文的不同回次中含义各有侧重，则重出另注，俾可前后参照，以利阅读。

六、注文中凡涉及学术界尚有争论的问题，或者阙疑，或者介绍其中某一种、两种说法，以供读者参考。

七、本书注释，曾参阅已出之注释或研究、考证文章，为避免繁琐，不再一一标出，非敢掠美。

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

一九八一年五月三十日

目 录

前 言.....	1
校注凡例.....	1
第 一 回	
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	1
第 二 回	
贾夫人仙逝扬州城 冷子兴演说荣国府.....	21
第 三 回	
贾雨村夤缘复旧职 林黛玉抛父进京都.....	36
第 四 回	
薄命女偏逢薄命郎 葫芦僧乱判葫芦案.....	56
第 五 回	
游幻境指迷十二钗 饮仙醪曲演红楼梦.....	69
第 六 回	
贾宝玉初试云雨情 刘姥姥一进荣国府.....	93
第 七 回	
送官花贾琏戏熙凤 宴宁府宝玉会秦钟.....	107
第 八 回	
比通灵金莺微露意 探宝钗黛玉半含酸.....	121

第 九 回

恋风流情友入家塾 起嫌疑顽童闹学堂..... 134

第 十 回

金寡妇贪利权受辱 张太医论病细穷源..... 145

第 十 一 回

庆寿辰宁府排家宴 见熙凤贾瑞起淫心..... 155

第 十 二 回

王熙凤毒设相思局 贾天祥正照风月鉴..... 166

第 十 三 回

秦可卿死封龙禁尉 王熙凤协理宁国府..... 174

第 十 四 回

林如海捐馆扬州城 贾宝玉路谒北静王..... 186

第 十 五 回

王凤姐弄权铁槛寺 秦鲸卿得趣馒头庵..... 199

第 十 六 回

贾元春才选凤藻宫 秦鲸卿夭逝黄泉路..... 209

第 十 七 回 至 十 八 回

大观园试才题对额 荣国府归省庆元宵..... 224

第 十 九 回

情切切良宵花解语 意绵绵静日玉生香..... 261

第 二 十 回

王熙凤正言弹妒意 林黛玉俏语谑娇音..... 278

第 二 十 一 回

贤袭人娇嗔箴宝玉 俏平儿软语救贾琏..... 288